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關於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股東權益變動的提示性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6年8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與姜文奇先生。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股东权益变动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国发”）通过认购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白云山”）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份，增持公司股票，发行完成后广州国发持有公司 5.41% 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826 号）核准，采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向广州国发等 5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为 334,711,699 股 A 股股票，每股价格为 23.5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885,807,628.44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2,361,100.1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63,446,528.33 元。其中新增股本 334,711,699 元，增加资本公积 7,528,734,829.33 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本次发行前，广州国发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后，广州国发持有公司股份 87,976,539 股，持股比例为 5.41%。本次发行前后，公司总股本及广州国

发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 (股)	广州国发 持股数量(股)	广州国发 持股比例	总股本 (股)	广州国发 持股数量 (股)	广州国发 持股比例
1,291,079,250	0	0	1,625,790,949	87,976,539	5.41%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州国发的基本信息如下：

名称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发展中心33楼
法定代表人	王海滨
注册资本	402,619.70 万元
成立日期	1989年9月26日
经营范围	企业自有资金投资；投资管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投资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
股权结构	广州市人民政府持股 100%

本次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药集团”）持有公司 583,966,636 股，持股比例为 45.23%；广州市国资委持有广药集团 100%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数量为 334,711,699 股，其中广药集团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48,338,467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625,790,949 股，广药集团持有公司 732,305,103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45.04%，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所涉后续事项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后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已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8日